福建省人民防空办公室
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系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规定，对照《2021年全省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》编制而成，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

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福建省人民防空办公室综合处联系。

联系方式:

地址：福州市鼓楼区华屏路43-1号

电话：0591-87321072

邮编：350003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我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，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深化人防领域政府信息公开，提升政务服务质量，助力我省人防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。

（一）落实《条例》要求，履行主动公开职责

一是及时公开政府信息。坚持做到法定主动公开信息全部公开到位，并规范送交“两馆”工作，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3条。**二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。**进一步优化版面结构，对

已废止的规范性文件进行特殊标识，方便群众检索查阅。**三是落实解读机制。**今年我办出台4件规范性文件，均按照“三同步”工作要求，采用图文并茂的方式解读政策出台背景、修订依据、新旧政策差异等。

（二）强化服务理念，提高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

一是落实依申请公开办理机制。畅通线上线下申请渠道，根据《条例》规定并按照内部流程，做好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工作。**二是提升答复文书规范水平。**充分吸纳省内外依申请公开程序处理和实体答复的优秀经验，建立标准统一的自有答复文书模板。2021年，我办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件5件，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。

（三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，提升政务服务效能

一是全面梳理规范性文件。围绕深化“放管服”、规范人防工程建设等，坚持立改废并举开展规范性文件梳理工作。**二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。**明确自2021年7月1日起，我办不再受理人防监理（设计）资质等8项行政许可和服务事项。**三是提升网上政务服务质量。**2021年，我办共受理行政审批、公共服务事项55件，均严格落实“一趟不用跑”、“全流程网上办”。**四是加强监管信息联动。**落实“双随机”检查工作，并将检查结果推送至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。

（四）规范公开平台建设，增强公开平台实效

一是规范人防网站运营。落实上网信息审批机制,严格内容把关和保密审查，全年共发布网站信息1901条。**二是发挥访谈栏目优势。**全年组织在线访谈4期，取得良好效果。**三是回应民**

生关切。限期督办、及时回应群众通过主任信箱、“12345”等平台反应的问题。全年未收到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议案提案。

（五）强化组织领导，做好监督保障工作

一是加强领导。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机制，并指定2名同志具体负责日常工作。**二是监督问效。**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内部绩效考核机制，督促各部门规范办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4	2	1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4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5	0	0	0	0	0	5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2	0	0	0	0	0	2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1	0	0	0	0	0	1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3	0	0	0	0	0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2	0	0	0	0	0	2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2021 年，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还存在以下问题：一是政策解读的形式不够多样，质量有待提高；二是人员调整后整体业务能力还需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2022 年，我办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，结合年度工作安排，按照以公开为常态、以不公开为例外要求，提高主动公开意识，积极探索多样化政策解读方式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，不断推进人防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 年，我办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